

南臺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重要日程表

	作業項目
109.12.10(星期四)起	簡章公告發售
109.12.11(星期五) 9:00起 109.12.23(星期三)17:00止	報名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110.5.1(星期六)起 110.5.2(星期日)止	參加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試
110.4.21(星期三) 10:00起 110.5.5(星期三) 17:00止	考生報名資格、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及原住民身分審查資料登錄及繳件
110.5.6(星期四) 10:00起 110.5.13(星期四) 17:00止	考生確認在校學業成績證明
110.5.19(星期三) 10:00 起	考生報名資格、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及原住民身分審查結果公告、查詢
110.5.20(星期四) 12:00 前	考生報名資格、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及原住民身分審查結果複查
110.5.21(星期五) 10:00 起 110.5.27(星期四) 17:00 止	第一階段學校集體報名及繳費
110.5.21(星期五) 10:00 起 110.5.28(星期五) 17:00 止	第一階段考生個別報名
110.5.21(星期五) 10:00 起 110.5.28(星期五) 24:00 止	第一階段考生個別繳費
110.6.2(星期三) 10:00 起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查詢
110.6.3(星期四) 12:00前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成績複查
110.6.2(星期三) 10:00 起 110.6.8(星期二) 22:00止	第二階段報名、繳費並網路上傳考生備審資料
110.6.16(星期三) 10:00	各甄選學校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並寄發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通知考生
★110.6.19(星期六)： 商管學院、數位設計學院、人文社會學院 ★110.6.20(星期日)：工學院	各甄選學校進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1.考生參加各甄選學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2.有採計在校學業成績之甄選學校辦理「在校學業成績」審查採認 3.甄選學校進行競賽及證照審查
110.6.28(星期一) 10:00 前	1.各甄選學校寄發甄選總成績單 2.本委員會網站亦提供考生查詢
110.6.29(星期二) 12:00 前	第二階段甄選總成績複查(含競賽、證照審查結果複查)
110.6.30(星期三) 10:00 前	1.各甄選學校網站公告錄取正(備)取生名單 2.本委員會網站亦提供考生查詢
110.7.1(星期四) 12:00前】	甄選正(備)取結果複查
110.6.30(星期三) 10:00起 110.7.3(星期六) 17:00止	正(備)取生至本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
110.7.7(星期三) 10:00起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放榜
110.7.8(星期四) 12:00前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結果複查
110.7.14(星期三) 11:00前	分發錄取生依分發錄取學校所規定報到時間及方式完成辦理報到手續
110.7.15(星期四) 17:00前	各甄選學校向本委員會函告分發錄取生未報到名單

備註：本表日期如有變動，以本委員會網站公布及相關公告為準，本委員會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apply/>

學校名稱：南臺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
一系(組)、
學程

是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南臺科技大學 流行音樂 產業系		統一入學測驗 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招生群(類) 別		07 設計群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02053		成績處理 方式	科目	篩選 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 分	占總 成績 比例	在校學業 成績	證照或得 獎加分	順序	科目 / 項目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 人數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30%	不予採計	不予加 分	1	專業表演或口頭詢答
一般考生	13	39	英文		--	英文	x1.50倍		面試	--	100	15%			2	備審資料審查
低收或中 低收入戶 考生	0	0	數學		--	數學	x1.00倍		專業表演或口頭詢答	--	100	45%			3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 生	0	0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			4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0	--	專業二		--	專業二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總級分		3.00	--	--		--	--	--	--			6	統測科目數學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備審資料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時間	110年6月8 日(二) 22:00 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 16日(三) 10:00 起			必繳資料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甄試日期	110年6月 19日(六)			--		--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 28日(一) 10:00 前			--		--										
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 29日(二) 12:00 止			--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 日期	110年6月 30日(三)		特別 條件	本系為孕育流行音樂界之專業表演者、技術人員之搖籃，課程學習著重於肢體表演、口條訓練及藝術創作等能力，可能				參考條 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0:00 起 110年7月1 日(四) 12:00 止	有大量劇烈體能活動，需具有良好體能、移動能力，需具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及口語表達、辨別顏色能力，具人際互動溝通協調及控管自身情緒能力。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 14日(三) 11:00 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p>1.自傳：請註明姓名、申請系別、實作科目（限選一項，並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改），並陳述音樂或美術方面之學習與活動經驗，500字以內。</p> <p>2.備審資料評分標準：（1）在校成績（成績單已統一由高中職學校上傳）（30%）、（2）專題製作學習成果（20%）、（3）自傳與讀書計畫（15%）、（4）其他學習（作品）成果（30%）、（5）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身分學生（5%）。</p> <p>3.成果作品等檔案過大時，請另設網站或雲端分享，並於備審資料該項目註明網址或提供QR Code。</p> <p>4.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文件於備審資料中審酌計分。</p>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p>1.考生須由作曲、演唱、鍵盤（手提電子琴）、電吉他、電貝斯、爵士鼓、錄音工程、美術設計、舞台技術設計等專長中擇一作為實作（專業表演或口頭詢答）科目。</p> <p>2.選擇作曲者須自彈自唱或獨奏自創曲一首，編制及風格不拘，攜帶樂譜三份備詢；選擇演唱或演奏樂器者，自選曲一首，風格不拘，須背譜，無伴奏。專業表演含調音時間以2分鐘為限。</p> <p>3.選擇錄音工程、美術設計、舞台技術設計者為口頭詢答，將針對備審資料提問，不需攜帶任何器材。</p> <p>4.面試為一般性問題，不需事先準備。評分標準：臨場反應（50%）、口條表達（50%）。</p> <p>5.原住民考生可於專業表演或面試中展現對自身族群事務參與的熱情與見解。</p>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備註	<p>1.面試當天考場準備之樂器與設備有：鍵盤、爵士鼓（鼓棒自備）、麥克風（架）、音箱，其餘請自備，但不得攜帶效果器。</p> <p>2.面試科目即為入學後之專修科目；作曲、演唱、演奏與錄音專長者，每學期除學雜費外，需另繳納專修指導費新臺幣11,200元。專修指導為2-5人小班教學，實際上課人數由任課老師訂之。</p> <p>3.部分實務課程，如演唱會實務、畢業製作、專題等相關製作費用（如租借場地、錄音後製、服裝道具、印刷宣傳等），學生須自負支出費用，而費用多寡係由學生選定之實務製作規模決定。</p> <p>4.相關資訊請參考流行音樂產業系系網：https://pmi.stust.edu.tw/。</p>			

學校名稱：南臺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
一系(組)、
學程

是

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		南臺科技大學 流行音樂 產業系		統一入學測驗 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招生群(類) 別		09 商業與管理群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校系科組 學程代碼		202054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 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 得分	滿 分	占總 成績 比例	在校學業成績 證照或得獎加分	順序	科目 / 項目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30%	不予採計 不予加分	1	專業表演或口頭詢答
一般考生	5	15	英文		--	英文	x1.50倍		面試	--	100	15%		2	備審資料審查
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數學		--	數學	x1.00倍		專業表演或口頭詢答	--	100	45%		3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0	0	專業一		--	專業一	x2.00倍		--	--	--	--		4	統測科目專業一
離島考生	0	--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二
			總級分		3.00	--	--		--	--	--	--		6	統測科目國文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	110年6月8日(二)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6日(三) 10:00起		必繳資料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9日(六)		--	--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8日(一) 10:00前		--	--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9日(二) 12:00止		--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日期	110年6月30日(三)		特別條件	本系為孕育流行音樂界之專業表演者、技術人員之搖籃，課程學習著重於肢體表演、口條訓練及藝術創作等能力，可能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0:00 起 110年7月1 日(四) 12:00 止	有大量劇烈體能活動，需具有良好體能、移動能力，需具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及口語表達、辨別顏色能力，具人際互動溝通協調及控管自身情緒能力。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 14日(三) 11:00 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p>1.自傳：請註明姓名、申請系別、實作科目（限選一項，並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改），並陳述音樂或美術方面之學習與活動經驗，500字以內。</p> <p>2.備審資料評分標準：（1）在校成績（成績單已統一由高中職學校上傳）（30%）、（2）專題製作學習成果（20%）、（3）自傳與讀書計畫（15%）、（4）其他學習（作品）成果（30%）、（5）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身分學生（5%）。</p> <p>3.成果作品等檔案過大時，請另設網站或雲端分享，並於備審資料該項目註明網址或提供QR Code。</p> <p>4.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文件於備審資料中審酌計分。</p>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p>1.考生須由作曲、演唱、鍵盤（手提電子琴）、電吉他、電貝斯、爵士鼓、錄音工程、美術設計、舞台技術設計等專長中擇一作為實作（專業表演或口頭詢答）科目。</p> <p>2.選擇作曲者須自彈自唱或獨奏自創曲一首，編制及風格不拘，攜帶樂譜三份備詢；選擇演唱或演奏樂器者，自選曲一首，風格不拘，須背譜，無伴奏。專業表演含調音時間以2分鐘為限。</p> <p>3.選擇錄音工程、美術設計、舞台技術設計者為口頭詢答，將針對備審資料提問，不需攜帶任何器材。</p> <p>4.面試為一般性問題，不需事先準備。評分標準：臨場反應（50%）、口條表達（50%）。</p> <p>5.原住民考生可於專業表演或面試中展現對自身族群事務參與的熱情與見解。</p>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備註	<p>1.面試當天考場準備之樂器與設備有：鍵盤、爵士鼓（鼓棒自備）、麥克風（架）、音箱，其餘請自備，但不得攜帶效果器。</p> <p>2.面試科目即為入學後之專修科目；作曲、演唱、演奏與錄音專長者，每學期除學雜費外，需另繳納專修指導費新臺幣11,200元。專修指導為2-5人小班教學，實際上課人數由任課老師訂之。</p> <p>3.部分實務課程，如演唱會實務、畢業製作、專題等相關製作費用（如租借場地、錄音後製、服裝道具、印刷宣傳等），學生須自負支出費用，而費用多寡係由學生選定之實務製作規模決定。</p> <p>4.相關資訊請參考流行音樂產業系系網：https://pmi.stust.edu.tw/。</p>			

學校名稱：南臺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系(組)、學程

是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南臺科技大學 流行音樂產業系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招生群(類別)		20 藝術群影視類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202055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比例	在校學業成績	證照或得獎加分	順序	科目 / 項目
考生身分	招生名額	預計甄試人數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合占總成績比例10%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30%	不予採計	不予加分	1	專業表演或口頭詢答
一般考生	12	36	英文		--	英文	x1.50倍		面試	--	100	15%			2	備審資料審查
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	0	0	數學		--	數學	x1.00倍		專業表演或口頭詢答	--	100	45%			3	統測科目英文
原住民考生	1	3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			4	統測科目專業二
離島考生	1	--	專業二		--	專業二	x2.00倍		--	--	--	--			5	統測科目專業一
			總級分		3.00	--	--		--	--	--	--			6	統測科目數學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必繳資料		專題製作學習成果											
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時間	110年6月8日(二) 22:00止		必繳資料		自傳及讀書計畫											
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	110年6月16日(三) 10:00起		必繳資料		其他學習〈作品〉成果											
甄試日期	110年6月19日(六)		--		--											
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	110年6月28日(一) 10:00前		--		--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0年6月29日(二) 12:00止		--		--											
公告正(備)取生名單日期	110年6月30日(三)		特別條件	本系為孕育流行音樂界之專業表演者、技術人員之搖籃，課程學習著重於肢體表演、口條訓練及藝術創作等能力，可能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正(備)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	10:00 起 110年7月1 日(四) 12:00 止	有大量劇烈體能活動，需具有良好體能、移動能力，需具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及口語表達、辨別顏色能力，具人際互動溝通協調及控管自身情緒能力。		
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	110年7月 14日(三) 11:00 止			
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p>1.自傳：請註明姓名、申請系別、實作科目（限選一項，並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改），並陳述音樂或美術方面之學習與活動經驗，500字以內。</p> <p>2.備審資料評分標準：（1）在校成績（成績單已統一由高中職學校上傳）（30%）、（2）專題製作學習成果（20%）、（3）自傳與讀書計畫（15%）、（4）其他學習（作品）成果（30%）、（5）低收及中低收入戶身分學生（5%）。</p> <p>3.成果作品等檔案過大時，請另設網站或雲端分享，並於備審資料該項目註明網址或提供QR Code。</p> <p>4.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文化學習相關活動證明」文件於備審資料中審酌計分。</p>			
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	<p>1.考生須由作曲、演唱、鍵盤（手提電子琴）、電吉他、電貝斯、爵士鼓、錄音工程、美術設計、舞台技術設計等專長中擇一作為實作（專業表演或口頭詢答）科目。</p> <p>2.選擇作曲者須自彈自唱或獨奏自創曲一首，編制及風格不拘，攜帶樂譜三份備詢；選擇演唱或演奏樂器者，自選曲一首，風格不拘，須背譜，無伴奏。專業表演含調音時間以2分鐘為限。</p> <p>3.選擇錄音工程、美術設計、舞台技術設計者為口頭詢答，將針對備審資料提問，不需攜帶任何器材。</p> <p>4.面試為一般性問題，不需事先準備。評分標準：臨場反應（50%）、口條表達（50%）。</p> <p>5.原住民考生可於專業表演或面試中展現對自身族群事務參與的熱情與見解。</p>			
離島考生縣市別限制	#離島生名額：台東縣考生1名			
備註	<p>1.面試當天考場準備之樂器與設備有：鍵盤、爵士鼓（鼓棒自備）、麥克風（架）、音箱，其餘請自備，但不得攜帶效果器。</p> <p>2.面試科目即為入學後之專修科目；作曲、演唱、演奏與錄音專長者，每學期除學雜費外，需另繳納專修指導費新臺幣11,200元。專修指導為2-5人小班教學，實際上課人數由任課老師訂之。</p> <p>3.部分實務課程，如演唱會實務、畢業製作、專題等相關製作費用（如租借場地、錄音後製、服裝道具、印刷宣傳等），學生須自負支出費用，而費用多寡係由學生選定之實務製作規模決定。</p> <p>4.相關資訊請參考流行音樂產業系系網：https://pmi.stust.edu.tw/。</p>			